

史 鹏等编

近代中国 十大社会新闻

- 张文祥刺马 • 杨乃武冤狱
- 赛金花其人 • 小凤仙故事
- 临城劫车案 • 东陵盗宝记
- 杜月笙开祠 • 阮玲玉之死
- 施剑翘报仇 • 永和金号案



近·世·中·国·十·大·社·会·新·闻

史 鹏等编 湖南人民出版社



近世中国十大社会新闻

史 鹏 等编

责任编辑：伍国庆 何新波

装帧设计：许康铭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7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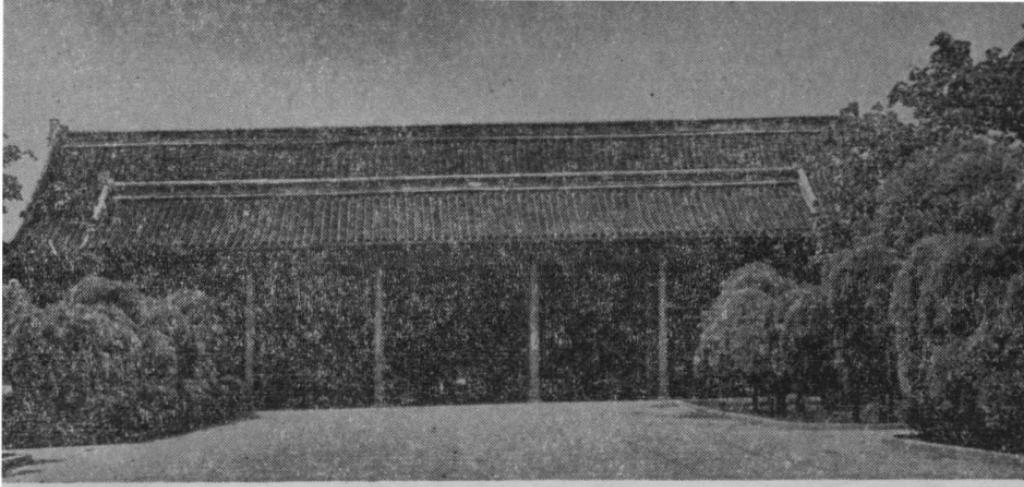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9.75 插页：6 字数：420,000

印数：1 —— 100,000

ISBN7-217-00033-5/K·2

统一书号：11109·381 定价：3.75元

新书目：87—25



图为清朝两江督署原址

二更後溫易寒良漸歸妹四卦四點聽

韵五日

早飯後達理文件改信稿三件見客二次衙門期也
並國相二局接批稿多鴟車飯後閱奉旨文件
廳省三來一談言前年立馬鞍山廳上同立忽桌上
落一天蛇長約四尺許似亦不祥又言近日有編
造戲文諷諷馬帥妙小貳弗刻涂蘭仙送來
所作戲文葉玄毒滿閣一屋傷夕睡恒候信

同治十年三月初五
日曾国藩日记手稿。日
记有马死后其厅上曾
落一大蛇及“近日有编
造戏文讥讽马帅者”的
记叙。



翁文恭公遺像

力主为杨乃武冤狱平的翁同龢。

門下士張元濟敬題

《杨乃武与小白菜》照。葛小大（沈侠民饰）了小白菜（筱爱琴饰）端的汤药，腹痛如绞，小白慌得手足无措。



试读结束
想要全文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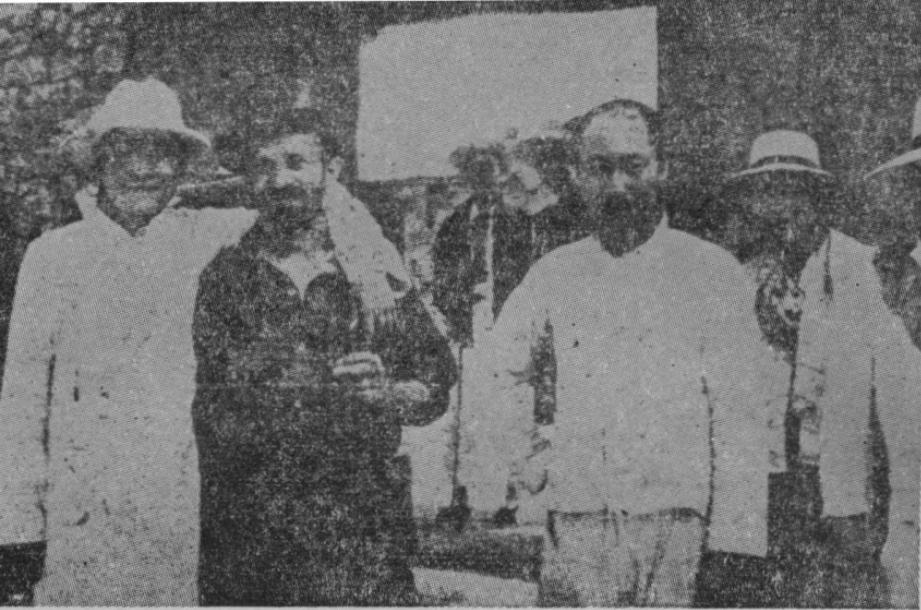
中年之赛金花



《大晚报》关于赛金花病故的报道



侠妓筱凤仙小影



就抚改编前的匪首孙美瑶(与外人勾肩者)

劫车案发后，四国领事到枣庄商议对策



清代东陵图



慈禧陵墓宝城上被毁之情况。

杜月笙做过挂名的少将参谋，此图为杜唯一的戎照，时年四十岁。



杜月笙开祠堂时，蒋介石送的题匾及祝词。

蔣中正題
國

孝思不怠

杜氏新福堂序
詩詠祀事典備蒸嘗
水源木本禮意綦詳
敬宗收族德在無忘
激彼社東俗茲彝常
元凱之家清芬世守
孝孫有慶服先食舊
任俠好義聲號遐邇
濟眾博施號為杜母
肯堂肯構實大其宗
爰建新祠輪奐有容
籃籃既飭鏘游做從
式瞻枚實介福彌隆
蔣中正題賀

阮玲玉生活照



《小玩意》剧照



施剑翘女士与
其母的合影



当时报章上有关案件的报道

永和惨案有關人員

王主席令嚴拿訊辦

省府已轉電毛委員遵照

〔本報訊〕王主席對邵陽永和慘案極為重視，日前曾電令省府將孫
佐齊撤職，並派毛委員秉文前往查辦。二十六日王主席又自沅陵
來電，飭將水和金案有關人員一併嚴拿訊辦。該府不需援，即已轉
邵陽毛委員遵照，依法嚴辦。

〔文訊〕省商聯、市商會等四團體，昨電在邵查辦孫佐齊之毛委員
秉文云：

邵陽縣政府徐縣長傳省府毛委員賜鑑：永和慘案，孫佐齊有重大嫌
疑；撤職後，聞有逃走企圖，懇注意防止為盼！湖南省商聯會、長沙
市商會、長沙市金銀首飾業同業公會、旅湘江西同鄉會同印。

犯主德明

犯要雪非



又據邵陽來人談：（一）孫佐齊二十五日在邵各報刊登啓事，大意謂彼
任年齡，以用人失察，實無以對地方；現諭請候省府查辦，別無可說
云云。此為慘案發生後兼旬以來，孫所作首次之軟性表示。（二）報兌
之專署三士兵，其一姓楊，已縛獲；其二姓孫，在逃。（三）寫寄恐嚇信
者為孫佐齊之胞姪（專署庶務）。由小舖張勇向兄弟處尋覓，未果。

序

社会新闻的价值

李 普

湖南人民出版社这本书收集的这些社会新闻，都曾经轰动一时。报纸杂志或文人笔记中连篇累牍，社会上各色人等议论纷纷。有的当时就被编成戏剧书词，搬上了舞台歌榭。其中杨乃武、赛金花、小凤仙的故事，至今还陆续在银幕上出现，引起了人们很大的兴趣。

这些故事的主人公，多数是普通老百姓，是所谓的贩夫走卒、引车卖浆者流。内容也只是某一个人或一群人的遭际和私人之间的纠葛；总之，大都不是军国大事，不是政治新闻。但是有的却涉及大人物，并且往往牵动到官府或者法庭。第一个故事《张文祥刺马》，在这些方面就颇有代表性。

这件事发生在1870年——清皇朝同治九年。被刺的马是当时的两江总督马新贻。两江指江苏、安徽、江西三省；总督职兼文武。马新贻手握三省军政大权，是个封疆大吏。他的前任便是镇压太平天国的所谓清末中兴名臣曾国藩。马新贻虽然远不如曾国藩之辈有本事，但是晋升很快。这和他的三个把兄弟多少有点关系。把兄弟之一曹二虎的妻子长得漂亮，马新贻把她霸占了，又诬杀了曹二虎。另一个把兄弟

张文祥矢志报仇，伺机几年之久，两次谋刺不遂。同治九年七月二十六日，马新贻到校场阅操完毕返回督署，张文祥化装埋伏道旁行刺，马新贻第二天就死了。

这样一个大员被刺，当然使清朝廷大为震惊。更叫官员们尴尬的是，张文祥不仅不企图逃跑，审讯中又把马新贻的丑事和盘托出。官员们相顾失色，不敢据实上奏。他们用种种酷刑，逼他承认是海盗，说是因为马新贻惩治海盗甚严，所以行刺报仇云云。张文祥不愧是条硬汉子，始终不肯改供。慈禧太后亲自过问这件事，迭次指派大员，要他们“严讯”、“熬审”，定要追出所谓主使之人。这些大员之中，便有那个大名鼎鼎的曾国藩。

在曾国藩的一生中，处理这个案子真正是小事一桩。不过我们却可以从中看出：奴才并不是好当的；奴才又毕竟是奴才，既有奴才的苦处，又有奴才的狡猾。他从两江总督调任直隶总督才一年多时间，这时候正在办理天津教案，屠杀反抗帝国主义利用宗教进行侵略的中国人。慈禧突然叫他回任两江总督，去办这件案子。他以衰病为由请辞，衰病是真的，一年多以后，他就在两江任上死了。他曾在日记中写道：请辞“未蒙允准，徘徊久之”。徘徊了一个多月之后，他请求陛见，以便摸慈禧的底。陛见时距案发正好两个月，第二天又召见，他的日记中都有详细的记载。陛见的时候问答一共十句话，关于马新贻，慈禧只说了两句：一句是：“马新贻这事岂不甚奇？”又一句是：“马新贻办事很好！”今天我们不一定很容易领会，这么简简单单两句话，原来已经足够了：慈禧果然这么重视这件事，又这么称赞马新贻。这个底，曾国藩算是摸到了。第二天召见，慈禧催他“早些儿去”，又说“江南也

要练兵”。曾国藩当时回答得很象那么回事：“即日速去，不敢耽搁”。实际上他却拖了将近两个月才到达金陵接印视事，大概还在继续观望，等待时机。赶到时机成熟，他到任以后，便坚持按假供定案，把张文祥列为海盗，凌迟处死；又株连了几个无辜了案。

那时我国还没有中文日报，但是这件事的真相还是广泛流传开来，当时许多文人的笔记中都有记载。湖南著名文人王闿运的《湘绮楼日记》中，从案发的当年起，到第二年，第三年，至少有三次记载他在和朋友晤谈以及致友人的书信中谈论这件事，谈论该如何处理“贵臣阴事”，谈论对“屈杀张文祥”的看法。从这三则日记，我们可以窥见士大夫阶级中议论的情状和议论的时间之久长。至于社会上，市井细民之中情形如何，没有记载可查。但是，反映这件事的京剧、弹词和方言话剧，很快就出现了。当时有文人作《咏事》诗云：“群公章奏分明在，不及歌场独写真。”可以想见当时市井细民中也必是彼此传说、议论、轰动了一番。

这件事本来只是一件个人恩怨的私事，结果却成了一件军国大案；本来只涉及一个朝廷大员的恶行，结果却把整个清朝廷拖了出来，演出了一出丑剧。从一粒芥子可以看出大千世界，社会新闻之所以有意义，之所以叫人感兴趣，这是一个重要的原因吧。

但是有许多材料，包括一些官方文书和私人记述，当时多数人是看不到的。本书的编者们把这些东西搜集起来，源源本本摆到我们面前。其他九件事，都是这样拿当时的材料编起来的。由于材料齐全，使我们对当日的社会，可以比当时的人们看得更加分明。

我有机会先睹为快，读了这本书的全部底稿。这些事件，我过去大都多少知道一点，却都不及这回详尽和准确。特别是《永和金号惨案》，我一点也没听说过，那时候我在解放区。这个集抢劫、下毒、凶杀、纵火于一役的大惨案，发生于1947年湖南省邵阳县。想不到这样一个特大恶案的主谋，竟是当地国民党政府的专员；直接作案的便是他那专员公署的秘书、科长等人。此案最后的处理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国民党内部两大派系的较量，这还不算过于稀奇。更叫人惊奇的是，作案的起因竟也可能与此有关。这一点，今天的读者固然闻所未闻，当时当地的一些老百姓恐怕也是想也想不出来的。从清朝末年到解放前夕，那个旧中国社会究竟是个什么样子，这本书通过这些真实的故事，从许多侧面，提供了诸般色相，可以使人大开眼界，增长见识。

读了这本书的人，想必各有各的看法和见解。我长期从事新闻工作，这本书讲到我的饭碗里来了。三句话不离本行，现在再说一点我的感想。

我国之有近代意义的中文日报，是从1872年开始的。《刺马》以后的，其他几件大案，报纸上已经连篇累牍地加以报道了。我在旧社会生活过，看到有些人看报，首先是看这类新闻，有的人简直可以说只是为了看社会新闻才看报的。新闻界也有过这样自嘲的话：“版面若不够，赛金花来凑”。全国解放以后，发生了一个大变化，报纸上几乎完全排除了社会新闻。这不是没有道理的。旧社会确实有不少报纸靠耸人听闻的社会新闻招徕读者、麻醉人民；或者为了某种目的，造谣诬蔑，攻击陷害。于是乎抢劫、偷盗、凶杀、桃色事件和各种各样的个人阴私，便充斥版面，影响十分恶劣。

不过，如果把社会新闻都看成诲淫诲盗、败坏道德的东西，即使在旧社会，也不完全符合实际。例如杨乃武一案，站在诬陷者一边，捏造为桃色事件，而且大肆渲染的人，固然也有；但是主持公道，揭露真象，终于使杨乃武得到昭雪，《申报》却是出了力的。

再如鲁迅先生，他的杂文教育了一代人，有许多就是对于社会新闻的剖析。本书《阮玲玉之死》里，收录了他评论这件事的一篇杂文。他不只是为阮玲玉个人鸣不平，更主要的是通过这件事抨击整个的旧社会、旧风习、旧观念，以及那些不知自重的旧式记者和文人，特别是抨击对于妇女的欺凌和诬蔑。所以我想，问题不在于社会新闻本身，而在于我们做新闻工作的人怎样看待、怎样选择和处理。给予一切社会现象以科学的解释，从而传播马克思主义，我以为应当是我们的职责。这里所谓的“一切”，当然不过是极而言之，并不是说社会上任何一件事都值得和可以在报纸上、电台和电视上传播。怎样处理某一件社会新闻，对于一个新闻记者，可以说首先是对他自己立场观点，思想方法乃至整个灵魂的考验和反映，我这样说，想来还不至于太过分。

我以为今日的社会新闻，主要的也无非两大类，褒和贬。褒，讴歌时代精神，表扬好人好事，赞美高尚的行为情操，诸如助人为乐和舍己救人；抗拒腐蚀和奉公守法；改革和创新，开拓和进取；以及有胆识骏马，无畏护良才等等都在内。贬，揭露坏人坏事，鞭挞违法乱纪的事，以权谋私和道德败坏，固属为舆情所不许；多年养成的左视眼和反映小农经济的红眼病，更应该在公论谴责之列。近几年这两类社会新闻逐渐多起来。对于提高社会的道德水平和法制观念，改变旧

思想和旧风习，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文明和民主，这些新闻起着越来越大的作用，我认为很值得高兴。

处理政治新闻和其他有关国家大事的新闻，需要很高的思想政治水平，这是大家都不怀疑的。难道处理社会新闻就简单轻易，就不需要这样吗？前年某一家大报登了一篇通讯，表彰一个女孩子在婚姻上的自我牺牲。我想了又想，至今很不赞成。某矿有一位劳动模范，是个残废军人。总之，无论在战场上和矿山里他都是有功的，为人又正派，深受人们尊敬。后来妻子死了，留下五个孩子。他工作负担很重，生活更十分艰难。矿里的共青团员们轮流去帮他料理家务，因此登了报。远地一位农村姑娘看到了那篇报道，非常感动，考虑怎样帮助那位可敬而又处境困难的人。她想到自己是个女人，女人能做什么呢？只有和他结婚！于是千里迢迢跑到矿山去，虽然父母和矿上多方劝阻，她决心已定，终于成了亲。婚姻自主，这事完全合法，别人干涉不得。可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报纸还宣扬这种牺牲，就未免背离时代太远了。

在封建社会，做父母的要报答别人的恩典，办法之一是“以女妻之”，包括当小老婆、当外室。女人要报答某人的大恩大德或者表示自己极大的尊敬，除了“以身事之”，也再没有更好的办法。现在我们这样的报道，究竟是宣扬什么呢？难道妇女生存的权利和价值仅在于此，女人的能耐全靠这一条吗？如果这样想一想，要说这是对女性的歌颂而不是凌辱，恐怕这位记者也不能自圆其说。把妇女这种单方面的牺牲作为社会的美德，我们中国已经提倡和实行了几千年，现在总应当结束了，我们不要忘记妇女也是人。由于这样的牺牲，她们之中许多人忍受了多少非人的苦痛，度过了多么悲惨的